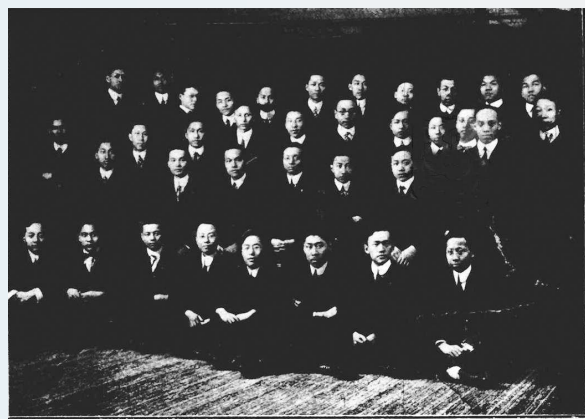


文学革命的另一条来路

季剑青

尽管胡适的思考与实践以白话为中心,但指向的其实是“文学”这个高雅文化领域如何自我更新和突破的问题,这与麻省理工学院留学生群体对大众教育的关怀与投入形成了有趣的对比。



1915年麻省理工学院中国学生会合影 资料图片

现代企业家胡光煦(1897—1993)曾于1915年至1919年间留学麻省理工学院,主修电机专业,在他晚年撰写的回忆录《波逐六十年》中,有这样一段描写:

民国四年的冬天,在一次哈佛和麻省理工的中国学生庆祝圣诞节联谊会上,我们欢迎由康乃耳大学来的几个贵宾。方知道胡适在极力提倡“白话文”,同时才知道“白话文”这个名辞。那时参加这个盛会的人,多是我班次高年岁大的如邢契莘、关颂声、赵元任、孙学悟、姜立夫、竺可桢、梅光迪和胡明复、刚复先生等。记得当天胡适先生的演说,还提到关于波士顿的同学们,刚发起组织的“国防会”,他说:“爱国自然是大家应该的,提倡国防也是应该的,却是单靠五分钟热度,在外国嚷嚷,于事无济,还是赶快把书读好,回国去做一点实际的工作,才是正理”。那时我是“国防会”的书记,几乎所有哈佛和麻省理工的中国同学都是会员,大家听了这位贵宾老气横秋冷水浇头的一番话,很不高兴,甚至于以为他有些“神经病”。等我听说他正在极力鼓吹改用白话文后,对他的印象变得更坏。

那知道果不出所料,所谓“国防会”不到一年就没有再开过会,所发刊的《国防报》,也再没有人寄稿子了。相反的,白话文到了今天,除政府机关的公文书上仍用文言外,几乎无处不采用白话文,尤其是关于科学、工程、技艺、农业之类的书,多是用白话文写的,容易看得懂。如此能把现代知识传给一般大众和青年,影响了他们日常的生活和思想,充分证明了这件新工具的活力,这是我逐渐开始赞成用白话文的原因。时过四十多年,如今想起,胡先生当时的远见和锲而不舍的改革主张,怎不叫人佩服呢?(胡光煦:《波逐六十年》,台北文海出版社1979年版,第168—169页)

这段文字提到胡适1915年冬天就已极力提倡“白话文”,向未见胡适和文学革命的研究者引用,值得做一番钩沉和考证。显然,这里的“白话文”并非晚清知识人用以开启民智的白话文,而是胡适后来大张旗鼓地鼓吹的用来写诗作文述学论政的新体白话文。按照胡适自己后来的叙述,他从1915年下半年开始与任鸿隽、梅光迪等友人讨论“文学革命”的问题,但直到1916

年2月,“还没有敢想到白话文上去”(《逼上梁山(文学革命的开始)》),那么他又是如何在1915年末就开始主张改用白话文了呢?

先

从胡光煦文中提及的国防会说起。据《吴宓自编年谱》1918年条:

先是民国四年五月九日,中国政府屈服于日本,承认其五十一条以后,在波士顿之中国留学生,痛愤“国耻”,遂有“中国国防会”之组织。“国防会”之名,易滋疑问及误解。盖该会并非欲直接自办练兵购械之事,只欲唤醒国人,团结民众,共事抵抗外国之侵略及凌逼,以救亡图存而已。故国防会,实即“救国会”之别名。入会者,皆留美学生中之优秀分子,确实热心爱国者。宓到波城不久,即加入该会。国防会正会长张贻志,字幼涵,安徽省人。已在麻省理工学院毕业,即将回国。副会长尹寰枢(Mr. H. R. Yin),字任先,湖南省攸县人。原系大家。其妻为曾文正公之孙女,已歿。尹君今孀居。宓均与交识。

吴宓提到的张贻志是1911年入麻省理工学院修习化学工程的第三批庚款留美生,尹寰枢

当时则在哈佛攻读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据《麻省理工学院中国学生会通信》(《留美学生季报》第2卷第3号,1915年9月)记载,国防会的发起人是邢契莘和贺懋庆,两人均为1909年入麻省理工学院学造船工程的第一批庚款留美生,而创刊于1916年7月、仅发行一期的《国防报》,其总编辑张准(1911年入麻省理工读化学专业)、副编辑张贻志、邢契莘、朱起蛰(1911年入麻省理工读造船专业)等亦均为该校学生。可见麻省理工学院的中国留学生构成了国防会的主体。

胡适对国防会的冷嘲态度并不难理解。1915年1月,日本对中国提出“二十一条”,消息传到美国,留美学界义愤填膺,胡适则不以为然,认为当务之急是要保持镇静,作长远的打算。1915年4月,胡适在《中国留美学生月报》(Chinese Students' Monthly)上发表《致留学界公函》(A Plea for Patriotic Sanity: An Open Letter to all Chinese Students),批评一些留学生丧失了理智,而这种情绪化的反应毫无用处。他呼吁道,“让我们冷静下来,让我们尽到我们的职责,

那就是求学。”胡适的公开信在留学生群体中激起强烈的反应,但胡适不为所动。这次在波士顿留学生的聚会上,胡适又旧调重弹,引起大家的不快是可以想见的。

胡光煦记忆中胡适“冷水浇头的一番话”,带有明显的挑衅的意味,而他选择在这场联谊会上发布他的“白话文”的主张,也像是特意准备的行动。胡适1915年的留学日记只记到11月份,对这次活动只字未提。但他1916年1月26日评论赵元任的日记中,提及1915年末的波士顿之行:“余以去冬十二月廿七日至康桥(Cambridge),居于其[按:指赵元任]室。卅一日,将别,与君深谈竟日。居康桥数日,以此日为最乐矣。”赵元任1915年9月从康奈尔大学转入哈佛大学研究生院,主修哲学,一开始住在哈佛广场旁边正对着一神教堂的钟楼的学院宿舍里,这也就是胡适和赵元任同住数日的地方。不过胡适日记中所记他抵达剑桥的时间有误。彼时仍在康奈尔的任鸿隽1915年12月23日有明信片寄胡、赵两人,其中云:“适之兄,

(下转7版) ➔

← (上接5版)

当时的牛津只重视神学,新学说受重视,被冷落的布鲁诺因此给这所大学贴了这个标签,我们今天在布鲁诺写的对话录《圣灰星期三晚餐》(Cena de le Ceneri, 1584)的第四篇结尾看得到这段原话(vedova delle buone lettere per quanto appartiene alla professione di filosofia e reali matematiche)。中间夹杂的中文旧体诗是钱锺书留学期间的近作,曾在1935年11月发表于《国风半月刊》第七卷第四期,题为《赁庑卧病裁诗排闷》四首其三。大意是自愧所学所知大多卑琐平庸,对照看来,此诗或许与初到牛津后对学术事业的感受颇有关系。而在读书批注里抄入自己的诗作,这还是很罕见的。

第72页上有两节分开的批注:

The French have a good word for it, polissonerie [polissonnerie].

It must be admitted that Coleridge is sometimes a pretentious fool. Pace Schiller, Hegel & co., Die Weltgeschichte ist gar nicht dass Weltgericht.

译文:法语有个合适的词,即“波劣无忌”(polissonnerie)。

必须承认,柯勒律治有时是个自命不凡的傻子。请席勒、黑格尔及其同党原谅:世界史从来不是世界法庭。

那个拼写错了的法语词,有童言无忌、顽劣、放肆等意,原文说吉本好在脚注里摆出居高临下的姿态发出种种嗤笑,变着花样儿冒犯他人的尊严。而针对柯

勒律治之处,是因为引述此公的意见,认为吉本读书渊博却无哲学(but he had no philosophy),于是抗议说读遍《罗马帝国衰亡史》,却找不出对帝国衰亡之终极原因的解答。钱锺书应该颇为反感这种建构完整体系来提出一种学说的批评要求。此后,柏莱尔也替吉本作辩护之词,他说任何明智之士都会因被称为哲人而感到难为情的,而史家之首务在于叙事之笔,将之经营得精赡生动。于是钱锺书联想到席勒的名句,即“世界史就是世界法庭(Die Weltgeschichte ist das Weltgericht)”,见于《退让》(“Die Resignation”)这首诗。而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全书倒数第二节末尾,为引出下一节“世界历史”时也有对席勒原诗的引述,称作“作为世界法庭的世界历史”(der Weltgeschichte, als dem

Weltgerichte)。此处钱锺书反其意用之,在“从来不”的德语两个词下面划了横线。《管锥编》“《史论会注考证》卷五一”讨论到“成败论人”(又见《容安馆札记》第七一七则)时也引了席勒和黑格尔的话,则是另有目的:钱锺书为了揭露中国历史上的正统论之虚伪性,因此更强调《韩非子·忠孝》所谓“忠臣不危其君”,也就是孔子作《春秋》可令乱臣贼子惧的原因,即不以成败论英雄,这是不同于“为胜利者高呼万岁”的态度。而这个史家传统与西方法哲学思想相通,黑格尔认为,世界历史有世界精神的法,这个法高于所有民族、所有国家的法,也高于一切个人意志。

这里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这句“世界史从来不是世界法庭”的德文,是用古老的草体

(Kurrentschrift)书写的,用笔非常规范(图④)。这种书写形式很接近中世纪晚期的草书,让人想起《我们仨》中杨绛曾说起钱锺书修过一门“古文书学”的课程。但下文批注的德文则不用此字体,目前我所看过的笔记手稿里也没看到过,因此可以说是非常难得一见的钱锺书笔迹资料。

总之,通过翻看钱锺书在早年一部藏书里的批注,既可以看到他当时读书治学的趣味,以及影响到后来著作的观点,也可以看到他涉及自身的评述,还夹杂了新近的诗作,又有德语古书写体的偶尔灵光一现。——足以表明:这部书里保存下了非常珍贵的资料,让我们对钱锺书的书斋世界有了更为丰富和生动的认识。

(作者为中国海洋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中文系副教授) ■